

# 河北省国防科技工业局

冀军工局字〔2018〕117号

---

## 河北省国防科技工业局 关于推荐《民参军技术与产品推荐目录 (2018年度)》信息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近日工信部办公厅、国防科工局综合司启动了2018年度《民参军技术与产品推荐目录》(以下简称《目录》)的编制工作,现根据通知要求面向社会开展《目录》信息采集工作,具体信息采集领域及对象、有关要求请见附件。我局将对上报信息进行遴选,择优向国家推荐,并于下半年编选发布《河北省军民两用技术与产品推荐目录(2018年度)》。

请有意愿推荐信息的单位于2018年6月29日前,将纸质材料和电子版(光盘)各2份报送至省国防科工局。相关工作咨询请联系我局军民融合推进处。

附件: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国防科工局综合司关于推荐《民参军技术与产品推荐目录(2018年度)》信息的通知

联系人:张永雷、魏斯琛,电话:0311-88623733

地 址:石家庄市建设南大街57号



附件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国防科工局综合司**  
**关于推荐《民参军技术与产品推荐目录**  
**(2018年度)》信息的通知**  
**工信厅联军民函〔2018〕165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国防科技工业管理部门，教育部办公厅，全国工商联办公厅，中国科学院办公厅，有关高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有关行业协会（学会）、高校：

为促进民用高新技术领域适用技术与产品向军用转移应用，决定编制发布《民参军技术与产品推荐目录（2018年度）》，向军队和军工领域推荐相关技术与产品。现就信息采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信息采集领域及对象**

重点围绕卫星制造及测控、卫星有效载荷、卫星应用、电子对抗、通信与信息安全、电磁兼容与防护、探测与目标识别、数据与图像处理、网络安全、大数据及云计算、云安全、智能无人装备或平台、模拟仿真等领域，面向全国民用企业、科研机构 and 高校，采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新技术及优势产品信息。

**二、信息采集及推荐要求**

（一）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国防科技工业管

理部门负责组织协调本地区相关信息的采集、初评、遴选和推荐。

(二) 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国防科技工业管理部门要对本地区采集的信息进行初审，对拟推荐的产品及技术信息出具推荐意见。

(三) 各地推荐信息数量，原则上每个领域控制在 40 条以内。

(四) 推荐信息不得涉及国家秘密（报送时需附保密审查意见），数据材料要真实、清晰、完整。

请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国防科技工业管理部门汇总后，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前，将纸质材料和电子版（光盘）函送工业和信息化部军民结合推进司并抄送国防科工局发展计划司。

### 三、其他事项

(一) 教育部办公厅、全国工商联办公厅、中国科学院办公厅和有关高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行业协会（学会）、高校推荐技术及产品信息 4，请参照上述要求初审把关并推荐报送。

(二) 工业和信息化部军民结合推进司与国防科工局发展计划司负责组织技术及产品信息评审，确定年度目录入编技术与产品。

(三) 本通知电子版下载地址：

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www.miit.gov.cn](http://www.miit.gov.cn)），国家军民

融合公共服务平台（[jmjh.miit.gov.cn](http://jmjh.miit.gov.cn)）或中国国防工业企业协会网站（[www.ndie.cn](http://www.ndie.cn)）。

（四）联系方式：

李伯亭 电话：010-68912545/13911717866

冯敬选 电话：010-68205698

刘宏伟 电话：010-88581315

- 附件：1.《民参军技术与产品推荐目录（2018年度）》  
信息采集表
- 2.《民参军技术与产品推荐目录（2018年度）推  
荐信息保密审查意见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国防科工局综合司

2018年5月2日

---

河北省国防科技工业局综合与财务处

2018年5月30日印

---

(共印2份)

